

广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广州市第 27 次社会科学研究课题 招标公告

由广州市委政策研究室、广州市政府研究室、广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共同组织的广州市第 27 次社会科学研究课题招标活动面向全国招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标课题题目

1. 广州成为带领全省创新发展引擎的研究
2. 提升广州城市软实力与增创广州发展新优势研究

二、应标者应具备条件

1.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在研究中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宏观高度、理论深度和实用价值，力求前瞻性与现实性统一、理论性与可操作性统一。

2. 在相关研究领域积累了一定的学术成果和研究基础，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

三、课题研究经费

课题研究经费为 20 万元，课题立项后拨付 60%，研究成果验收合格后拨付 40%。课题经费包干使用，专款专用，超支不补。

四、应标程序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受理课题应标。应标人从“广州社科网” (www.gzsk.org.cn 或 www.gzsk.gd.cn) 下载《广州市社会科学研究课题招标应标申请书》，填写打印一式 9 份，经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审核盖章后，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前报送广州市社科联科研规划部（地址：广州市龙口东路 363 号宝供大厦 2 楼 218 房，邮编：510635）。广州市社科联组织专家进行课题立项评审。中标者在“广州社科网”上公示一周。广州市社科联与中标者签订《招标课题研究协议书》，以明确各方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五、其他说明

应标者请严格按照规定的招标课题题目应标，不可更改或自定题目。中标者必须在 2016 年 10 月中旬提交课题研究成果。研究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市社科联所有。其他有关事宜请参阅《广州市社会科学研究课题招标实施办法》。

广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

（联系人：沈超，联系电话：020-38483162）